

(中華郵局特准掛號立券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聯合報

第八十四期

目錄

大總統令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第二二六〇四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第二二六二二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二六八三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二九〇九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一九三六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一九五五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一九五六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一九六一號

布告

膠澳商埠警察廳布告第七一號
膠澳商埠警察廳布告第七二號

批示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批第一一九九號
山東青島地方審判廳刑事判決(共八件)

△命 令 ▽

大總統令
陸錦晉授陸軍上將此令

特任靳雲鵬爲驍威將軍此令

特任董政國爲敷威將軍此令

任命劉玉珂爲將軍府將軍此令

袁祖銘晉授陸軍中將並加陸軍上將銜此令

時全勝晉授陸軍中將此令

署財政次長賀得霖呈請辭職賀得霖准免本職此令

任命蘇錫第署財政次長此令

司法總長程克呈請任命姚德鳳署湖北高等檢察廳書記官長應照准此令

京兆尹劉夢庚呈考核縣知事優劣擬請分別獎懲等語宛平縣知事湯銘鼐久著政聲民情愛戴正任大興縣知事前署通縣知事崔麟臺治具畢張輿情允洽正任霸縣知事前署順義縣知事唐肯才識超邁沈毅有爲正任昌平縣知事袁勳杰老成穩練爲守兼優署薊縣知事白志嘉才長心細廉潔動能署香河縣知事何師富樸實耐勞堪膺繁劇均著傳令嘉獎已撤前署通縣知事李廷械匿報要案交代未清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暫行代理部務陸軍次長金紹曾呈准管理火器營事務長官聶憲藩咨請以恩謙陞補營總文奎陞補正護軍參領德慶陞補副護軍參領連奎陞補委護軍參領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和威將軍幫辦河南軍務善後事宜李濟臣著特頒給七獅軍刀一柄此令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請以伯彥巴達爾胡補烏喇特中旗協理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特任杜錫珪爲海軍總司令此令

特任楊以德爲衛威將軍此令

李宣鐵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調任李景曦署海軍第二艦隊司令此令

調任甘聯徵署海軍部司長此令

財政總長王克敏呈署司長張訓欽金煥章另有任用請予免職張訓欽金煥章均准免署職此令

任命王毓霖暫署財政部司長王章祐署財政部司長此令

署財政總長鹽務署督辦王克敏呈署鹽務署參事朱曜另有任用請予免職朱曜准免署職此令

任命劉慶鑑署鹽務署參事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 第二六〇四號

令
財
政
局
警
察
廳

爲訓令事案查青島市場一案前迭據中國商人代表連秀山等呈稱在日管時代原有組合一切事宜皆爲日人把持茲特脫離該組合另組團體定名爲市場共同事務所並據青島市場組合呈以租期未滿舊組合員有遵守旣定規約之義務連秀山等之行爲爲違反規約應予處分惟本親善之旨冀彼等反省請求調處各等情前來本署核查細目協定附件第五之四項有青島市場應歸膠澳商埠局公平辦理之聲明同第五之末項有以上各項除膠澳商埠局自行經營者外其組織或公約須呈明膠澳商埠局認可並須遵守商埠局一般規則等語該市場中外雜居營業若任各走極端糾紛將愈擴大當經飭員諭遵調處冀得適當解決乃事閱數月雙方爭執迄無融和之望經於六月二十五日令飭該財政局查明市場組合組約何時期滿期後究應收歸官廳管理抑仍照舊包租之處妥慎議覆並於七月二十三日准駐青日本森總領事函轉簽尾一歲呈以該市場租約係於本年十月期滿期滿尙乞續租十年請予核准等因並據連秀山等呈以市場期滿請飭日組合繳清房租歸該商等承辦等語到署顯見中日商人仍是各執一端本署爲持平解紛起見擬暫收回由官廳管理經抄發函呈先後令該財政局核議直管辦法各在案旋復據中日商人先後來署互爭承辦仍無協和辦法經飭說明似此糾爭以暫歸官辦爲宜並據連秀山稱期滿官辦另一問題但原有組合華商既經脫離不可無團體以資接洽請將該事務所批准備案等語本署以該市場暫歸官辦由該財政局直接

管理商人各有團體以便接洽尙無不可經批示准行以示持平嗣於十月十二日據財政該局呈覆經調查該市場舊例暨收支措置情形逐加核議擬具管理規則及全年收支概算以爲接辦標準一面根據租約通知日人箇尾一藏期滿收回一面遴員籌備接收先行試辦以維商務等情經考核所擬規則大致照該場舊日辦法於夜巡清潔防火檢查度量衡維持營業各項均無遺漏而所收公共雜費按照舊例亦無增加並據該局聲稱俟接收後查酌情形尙可設法減輕商人負擔其電燈用水各費更當查明持平處理等語與本署便利商人之主旨允相脗合經令准照辦並訂明所有現在場內營業各戶無欠租情事者予以優先之便利以保障住居營業之安全並爲察訪商情便利商民起見得由管理所酌聘中日商人代表以備諮詢並函復日本總領事轉飭箇尾一藏等知照各在案同日復據市場組合長箇尾一藏等來署面遞抗告書重再申述以連秀山等之舉動爲擾亂該組合之叛逆行爲並申明對於規約違反者以一星期爲限追繳滯納費用否則將根據規約除名或其他之處分等語經指定日商箇尾代表真崎榮仁定中商代表連秀山陳永楠會同清算處理十月十九日復據連秀山等呈稱市場房租屆期應歸中商辦理並有日人雖強項無理妄爲要求諒憲台明鏡高懸決不令商等拋棄應得之權利使日人敢有法外之侵犯等語察閱雙方爭執情形愈趨愈烈各持異議互走極端尙不設法維持雙方將卽決裂益見租期滿了後暫歸官廳直接管理在條約及事實上實屬允當辦法詎於十月三十一日忽據中商代表連秀山日商代表榮仁定等報告略謂各商反對官辦甚烈如卽行接辦將取罷市舉動等語查市場中日商人爭執經過已如前情租約屆滿爭乃愈烈爲息事甯人公平辦理起見一再斟酌勸諭最後始定暫歸官辦以資解決且市場租期已滿租約當然失効官廳處理官

產自有權衡並據

財政該

局聲明各節亦以減輕負擔體諒商情爲前提均屬仁至義盡無微不至乃該商人等

不自反省動以罷市要挾不特多所誤會亦復成何事體本公署始終抱定公平辦理主義並以寬大爲懷既

係誤會不予以深究並察核誤會之點首在公共雜費在未經接收核減以前商民不免疑慮茲經派員與

財政該

局議定先期宣布核減數目以示格外從權曲予體諒之意所有場內商戶繳納公共雜費舊例每戶繳洋二

元八角者一律減收八角實繳二元其露攤商人等原不繳費者仍准免納房租一項統照舊章辦理此外用

電用水每月查照電表燈數水表用量照各戶使用情形公平攤派餘如夜巡掃除檢查修補管理各項必需

費用均由管理所負責核實處理以昭公允自經此次宣佈之後不特管理所不得巧立名目額外增收無論
何人更不得以他項名義向各商戶徵取分文務期實惠及於商民以副署局體恤商艱公平處理之至意除

分令財政局暨派員會同該局管理市場人員等定期前往接辦外合行令仰該廳轉向財政局詢明接辦日期飭知該管區署飭派員警協同查察取締以維秩序並布告外合行令仰該局迅即確定接

查察倘有故違公令擾亂秩序情形應即嚴行禁止如敢逞兇應即拘究辦日期通知警察會同協理具報備查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三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 第二六二二號

令浮山所小學校

爲訓令事案據財政局呈稱案奉訓令第二四六一號以據浮山所小學校呈請撥給該村官有地以作校址
派員勘查呈復一案該項地皮可否撥給飭卽核議具復等因併附發略圖一紙到局遵查圖內所指空地確

屬官有隙地併未放租該村小學校需用建築校舍揆諸興學作育之旨自應准予撥給以資倡導惟公布領租官有土地暫行規則第十九條載公共事業如宗教慈善學校領租土地時得酌量減免地租等語是學校建築需用官地亦應按照規則領租不過地租之或減或免可以酌量核奪接收以後本埠私立中學領租毗連官地一段作爲球場亦係遵照規則領租使用地租是否減免現在尙未決定該小學與青島中學創立屬人民租借官地手續似應從同抑職局尤有進者租地規則既有第十九條關於公共事業領租土地酌量減免地租之明文則對於以公共事業請領土地事宜自應切實考覈以杜影射該小學現在尙未籌妥建築經費如着違章領租偷不能依限建築則違反租地規則第九條及第十四條之規定若特別辦理脫離領租手續撥給官地備用無論遲早建築固可不受條件之拘束則與青島中學從前領租手續歧異况各村空閒官地所在多有偷輾轉倣效援例請求恐有應接不暇之一日職局再四核議以爲浮山所學董既不克卽建大廈廣庇士子又何必開此先例撥地備用擬請將該校所呈准予存案一年以內將該學董所指土地保存俟該校建築費籌妥准予遵照領租土地規則聲請領租併依規則第九條所訂兩月期限提出建築至地租之減免屆時再行規定如此辦理於該校擴充前途旣無阻礙於租地規則亦可強合所有違議浮山所請撥校址各緣由理合呈復伏乞鑒核施行等情到署據此查該局所議辦法甚屬妥協除指令照准外合行令仰該校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六八三號

令香裏小學校

呈一件呈送教員李崇炬履歷由

呈暨履歷書均悉應准備案此令履歷存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九〇九號

令宋哥莊小學校

呈一件呈報聘任牛涵溪接充教員由

呈暨履歷均悉應即備案此令履歷存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九三六號

令膠澳交涉署

呈一件呈報日本派遣代表來華致謝救災請飭保護由

呈悉應即照辦除分行膠濟鐵路局總商會暨警察廳港政局查照辦理外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三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九五五號

令三江小學校

呈一件呈送學務統計表由

呈表已悉候彙案核辦此令表存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九五六號

令 交 涉 署

呈一件呈轉送日領函送罹災中國留日學生歸國者名表由

呈表已悉仰即函復日領用致謝意可也此令表存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九六一號

令 財 政 局

呈一件呈復擬議浮山所小學請撥校址一案辦法請核行由

呈悉所擬辦法甚屬妥協應准如議辦理並令該校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布 告△

膠澳商埠警察廳佈告 第七二號

爲布告事照得營業人力車月租前已酌減所有車力價額自應比較程途遠近酌量遞減業經本廳按照原有起點分別厘定價額俾有準則以免紛爭除分令外爲此抄錄人力車價額表出示布告一體週知自布告後各乘客勿得故意少給各該車夫亦不得額外需索致干罰辦其各遵照毋違切切此布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膠澳商埠警察廳佈告 第七二號

爲佈告事本年十一月十四日奉

督辦公署第二六零五號訓令內開本埠接收以來市面日益殷繁商賈輻輳車輛接軫整治路政實爲要圖惟整治之方固在及時之修築而維持之術尤在平日之護惜本埠各項道路修繕工程自春徂冬日不暇給修築不爲不勤然修復各路歲月未更輒復損壞推原其故要以舊式瓦輪載車軋壓爲致毀之主因查管理大車貨車一輪車暫行規則前經該廳呈請核准並刊登膠澳公報公布在案祇以積久玩生視等具文是以載重車輛仍沿瓦鐵既多任便以裝載復舍輪石而不由以致路面軋毀頓成坎坷甚者旋修旋毀耗費靡窮卒之修繕之財力已疲道路之罅漏愈甚設不重申禁令加意管理殊無以資維持而利交通合亟令行該廳仰卽查照前項公布規則嚴飭所屬實力奉行並愷切曉諭商民人等一體遵照毋再玩視致干究辦等因奉此查載貨大車以及一輪小車前經管理規則規定不得越軌馳行曾經先後布告嚴禁在案各該車夫竟敢日久玩生往往重載貨車不循石軌動輒超越路面以致旋修旋毀若不嚴加取締將何以維路政而利交通

奉令前因除分行各區署認真查察外合再布告爲此仰各車夫人等一體知悉自布告後偷敢故違不循石軌駛行一經嗣督查覺定行照章處罰決不寬貸其各遵照毋違切切此布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批示▽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批 第一一九九號

具呈人青島市場中日商人代表 連秀山
榮仁定等

呈一件呈請收回官辦市場成命由

呈悉查市場問題中日商人互相攻訐迭飭勸諭調處事閱數月仍各執一詞互爭承辦愈趨激烈本署爲息事甯人公平辦理起見飭財政局核議准於租期滿後暫歸官辦以資解決按之條約事實均屬允當所訂管理條規概以減輕負擔維護商民爲前提來呈所言殊多誤會其中公共雜費一項係按舊例繳納爲夜巡清潔補修等必需費用此項事業應由管理市場機關負責辦理前經日本官署將該市場批准由該組合包租承辦在包租期內前項公共事務由該組合辦理尙無不合茲包租契約期滿失效根據前由暫歸官廳直接管理所有場內公共事務自應由該管理所負責辦理據稱侵權云云尤係誤會且旣知爲行政權限收歸官辦更屢允當其費用按實攤收均仍舊額並非新增徵課可比且前據財政局聲稱此項雜費暫按舊例擬定俟接收後即行查明核減等情並無增收意思核閱來呈於此既有誤會經再飭員與該局議定核減數目以

祛疑慮所有場內商戶繳納公共雜費舊例每戶繳洋二元八角者一律減作二元其露攤商人原不繳費者自應仍舊免納房租一項並不增徵此外用電用水統照舊章按月查明電表燈數水表用量照各戶使用情形公平攤派不特管理所不得另立名目額外加徵無論何人均不准以他項名義向商家徵收費用務期實惠及民杜絕流弊以副署局體恤商艱公平辦理之至意至酌聘諮詢委員一節亦係爲察訪商情以免隔閼起見該商等慮有收納不良份子情事儘可公推二人呈由該局核委參與實務並資接洽而昭慎重除飭財政局定期接辦並佈告外合行批示仰該商等一體遵照切切此批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三日

山東青島地方審判廳刑事判決

一 判決張茂光等販賣鴉片及私藏槍彈案

主 文

張茂光共同連續私藏軍用槍彈一罪處四等有期徒刑一年六月又共同連續販賣鴉片烟一罪處四等有期徒刑一年六月併科罰金四百元執行徒刑二年罰金四百元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如無力完納罰金准以一元折算一日易以監禁

張榮祥卽張湧祥共同連續私藏軍用槍彈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十月又共同連續販賣鴉片烟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十月併科罰金二百元執行徒刑一年六月罰金二百元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一元折算一日易以監禁

徐鶴亭孫樂三卽孫學友連續幫助私藏軍用槍彈一罪各處五等有期徒刑八月又連續幫助販賣鴉片煙一罪各處五等有期徒刑八月併科罰金一百元各執行徒刑一年罰金一百元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一元折算一日易以監禁

鄒祥源幫助私藏軍用槍彈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十月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起獲之柏蘭林手槍十五枝子彈一千零七十粒盒子槍彈五百九十六粒煙土一小包小方賬一本銀錢流水賬內關於收支槍彈價及鴉片煙價部分並同祥永在山東銀行存洋六千四百五十三元九角七分均沒收

訴訟費用由被告人等連帶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一 判決趙德亮竊盜一案

主文

趙德亮竊盜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個月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折抵一日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一 判決王壽亭竊盜及嗎啡一案

主文

王壽亭倩人施打嗎啡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個月侵入竊盜減處五等有期徒刑三個月褫奪公權全部終身執行有期徒刑四個月褫奪公權全部終身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一 判決張高氏邱正信略誘一案

主 文

張高氏共同營業略誘郭玉一罪處二等有期徒刑五年褫奪公權全部終身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邱正信共同營業略誘郭玉一罪處二等有期徒刑五年褫奪公權全部終身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租帖一張沒收之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等聯帶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一 判決高振賢竊盜案

主 文

高振賢竊取日商勝崎洋行石鹼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個月竊取孫貴林家褲子一罪處五等有期

徒刑二個月執行有期徒刑一個月又十日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折抵一日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一判決石仲和竊盜及嗎啡案

主文

石仲和竊盜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個月自己施打嗎啡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個月又十日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折抵一日

嗎啡針一個沒收之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一判決崔學三損壞一案

主文

崔學三損壞他人所有物一罪處罰金十元如無力繳納以一元折易監禁一日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一判決趙勝雲鴉片煙一案

主 文

趙勝雲販賣鴉片烟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三個月併科罰金一百五十元如無力繳納罰金以一元折易監禁一日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折抵一日

煙土七十七兩沒收之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本報啓事一

本報雖係公報性質而以發展工商業為主旨凡在本報刊登

廣告者特別歡迎

本報啓事二

本報刊登廣告具兩大特色一訂閱本報者多係工商界鉅子
可作極有力量之介紹一本報暢銷百七縣及各大商埠登載

廣告可以普及全國

廣告價目表

每期每字洋五分以五十字起碼不足五十字者按五十字計算登一月者九折半年者八折常年另議
凡因公益及公務事項登廣告者均按六折計算以上均係四號字以上價目均收大洋倘用大字及印

版登商標者均照登佔面積計算刊工另議

價 目 每 期 一 角
全 年 八 元

外埠每月加郵費四分

編 輯 部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公報股
電話一千三百二十二號

經 理 部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公報股

發 行 部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樓下門牌八號
電話二千一百四十七號

刊 期 每 週 兩 期

每 月 八 期